

##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旭创”)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伟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依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进行编写,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权激励对象共196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9,13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96%。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